

# 推出“调查”新举 巧解“家事”难题

海流图讯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中旗人民法院近年来不断开拓创新,致力于家事审判模式改革,引入家事调查制度,改变以往的离婚案件只要求当事人双方举证的模式,由审判团队的法官直接深入当事人家中,对熟悉婚姻双方的亲属进行实地调查,以便更好地解决离婚双方的感情纠纷,此举深得当事人及其亲属的好评。

为了促进家事纠纷得到圆满处理,有效化解家事矛盾,促进家庭和谐稳定,在家事审判中引入家事调查制度,是乌拉特中旗法院在积极探索和开展家事审判方式改革进程中的又一新举措,此举的目的,是在全面收集证据、查明事实的同时,尽力促成当事人理性沟通,促进家事纠纷调解处理,提升家事纠纷

处理效率,更好地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乌拉特中旗法院将不断完善家事调查制度,制定严格的家事调查规则,采取法官主动调查和聘请家事调查员调查的调查方式,严格保守当事人个人隐私和其他秘密,妥善化解家事矛盾纠纷,实现家事审判司法功能与社会功能的有机结合。(王新枝 刘瑞萍)

## 打造分类功能区 诉讼服务添活力

本报讯(记者 郭成 通讯员 郭志强)今年以来,乌兰察布市四子王旗人民法院依托现有办公、办案条件,努力打造诉讼服务中心“四大功能区”,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

打造便民诉讼区。针对辖区地域广、交通不便等实际,该院设置律师办公值班室、当事人休息室,并配齐座椅、饮水机等服务设施,便于路途远的当事人或律师早到之后及时休整,做好诉讼准备。同时,提供各类法律资料,设置案件信息自动查询机,加强诉讼指导。

打造调解速裁工作区。配备法官为当事人答疑解惑,并专门设置调解工作室,便于诉调衔接工作集中开展。同时,根据部分法官具有心理学、法学等专业知识的背景,设置咨询窗口,对于一些涉及个人隐私较多的婚姻家庭案件,便于“背对背”开展调解工作。

打造特色文化区。全面加强文化建设,提升法庭干警的文化涵养,结合诉讼服务中心格局,通过张贴人物故事、格言警句或滚动播放宣传片等形式,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引导干警树立忠诚、为民、公正、廉洁的核心价值观。

打造法治服务区。充分发挥诉讼服务中心的作用,强化信息化建设,配置POS机,方便群众缴纳诉讼费。

## 接受上级复查考核 推进文明单位建设

察素齐讯 近日,呼和浩特市市委宣传部副调研员霍劲松一行来到呼市土左旗人民检察院,对该院的自治区级文明单位进行复查,并就文明单位创建工作调研。

调研组一行首先对该院的办公办案环境、文化建设、文体活动等场所进行了实地察看。之后,查看了该院的精神文明建设档案资料,听取了检察长云聪丽关于土左旗检察院2017年7月以来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情况的汇报。霍劲松对土左旗检察院的精神文明建设工作予以肯定,他指出,作为多年的自治区级精神文明单位,土左旗检察院保持了先进性和带动作用,希望土左旗检察院要从当前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发展不平衡不充分之间的矛盾出发,尽力满足人民的需要,体现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盛泽宇)

## 讨论学习明确目标 提升公益诉讼质效

锡尼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杭锦旗人民检察院组织全旗行政机关召开公益诉讼联席会。来自全旗13家部门的负责人及有关人员出席会议。旗检察院检察长越祖琨、分管领导及相关部门人员参加了会议。

通过与会人员充分讨论交流,会议达成以下共识:一是要提高政治站位。检察机关与行政部门要深刻认识新时代开展公益诉讼工作的重大意义,坚持“双赢、多赢、共赢”的工作理念,共同为生态杭锦旗建设担当作为。二是要坚持依法监督和依法行政。检察机关与行政部门要加强交流、互相学习,共同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通过公益诉讼促进依法行政,提高行政效率。三要增强服务大局意识。以法治思维、创新精神,保护绿色生态,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保护好母亲河生态安全,维护好“库布其沙漠生态示范区”品牌建设,全力创建安全的食品、药品环境,提供坚强的司法执法保障。(包彩霞 刘瑞 吴外信)

## 检企代表同座谈 用法治共谋发展



本报讯(记者 王颖)近日,包头市青山区人民检察院联合青山区工商联共同与区内8家民营企业代表召开座谈会,热议习近平总书记讲话精神,检企共建“亲”“清”关系,签订服务、保护民营企业发展承诺书。

“我们今天邀请各位企业家来,就是请大家畅所欲言,都说说平时办企业遇到的难点、痛点,都讲讲我们检察院能为大家帮哪些忙,出什么力。”青山区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闫莉的开场白让在场8位民营企业代表放下了顾虑,争先发言,吐露心声。

## 提升扫黑能力

那吉讯 近日,呼伦贝尔市阿荣旗人民法院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培训会。

会上,该院党组书记、院长王永生强调:全院干警要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按照上级要求部署,不断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各部门要坚持自治区督导组反馈问题导向,进一步明确2019年工作重点;二是相关部门要深入研究黑恶势力犯罪新规律、新特点,改进工作举措,科学统筹力量,有

## 公然抗拒执法 “老赖”受到处罚

林东讯 近日,被执行人侯某某因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义务并抗拒执法,被赤峰市巴林左旗人民法院拘留15天,罚款5000元。10年前,侯某某和她的丈夫周某某共同借款4万元,借款到期后无力偿还,债权人诉至法院后,周某某玩起了失踪。据侯某某讲,周某某去外地打工,联系不上,也没有给家里寄过一分钱,因此无力履行法律文书义务。

前不久,执行干警再一次找到侯某某,要

## 强化廉政建设

本报讯(记者 郭成 通讯员 冯茂英)日前,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人民检察院召开了2019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会,就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重点工作进行了安排部署。

会议要求深入开展学习教育,充分认识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要性,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与反腐败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增强抵御不正之风和拒腐防变的自觉性。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科室

## 用法治共谋发展

“我是2015年只身来到包头市创业,一路走来很不容易,今天看到青山区检察院的工作人员为各家企业的发展谋出路,铺平路,我感到温暖和感动,也更有信心带着我的团队更好地走下去。”包头市包运物流有限公司总经理张志国在发表意见时表示。

“对民营企业不光要保护,还要服务!”闫莉介绍,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两个毫不动摇”和“三个没有变”的重要指示精神和相关实施意见,青山区检察院依法履行检察职能,为民营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司法保障和优质的法律服务。

## 达成除恶共识

计划有步骤地持续推进专项斗争开展;三是加强专业化培训,进一步提高审判水平,推动典型案例交流,全面提升法官审判能力和法律政策水平;四是要重点对“暴力讨债”“软暴力”等基层常见的涉黑涉恶问题线索进行摸排;五是要总结黑恶势力犯罪案件审判中发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社会管理薄弱环节,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司法建议,提高社会风险防控能力。(裴利超)

## “老赖”受到处罚

求其履行判决,激动的侯某某突然拿起剪刀,大有“同归于尽”的架势。面对突如其来的情况,执行干警及时安抚她的情绪,劝她放下剪刀。几天后,执行干警再次登门,同时保持高度警惕,在侯某某又一次试图抽出剪刀时,打造干警们一拥而上,将其控制住。在与申请人调解无果后,法院遂对侯某某采取了上述司法强制措施。

(戴宇宗)

## 扩大反腐成果

负责人要履行好“一岗双责”,谁主管、谁负责,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各党组成员要种好自己的“责任田”,根据岗位职责、业务工作流程,认真查找风险点,做好风险评估,制定并落实防控措施。

落实好“信任不能代替监督,严管就是厚爱”的思想,进一步加强检务督查力度,强化作风督查,以治本为主,坚持标本兼治的方针,进一步加大从源头上预防和治理腐败的力度,努力消除导致腐败现象发生的因素。

## 明确工作任务重点 打造司法为民亮点

本报讯(记者 林凤)为全面贯彻落实全市司法行政会议精神,赤峰市元宝山区司法局召开了司法行政暨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会议由该局党组书记、局长于力主持。

会上,于力强调,2019年,元宝山区司法行政系统要重点抓好以下六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主线,全面推进依法治国;二是切实抓好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三是切实加强法律服务行业监督管理,规范律师值班制度和法律顾问制度;四是进一步加强司法所和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加强特殊人群管理,提高社区矫正质量,杜绝社区矫正人员脱管漏管;五是发挥“法律六进”载体作用,打造好“法治乌兰牧骑”金色普法宣传品牌;六是加强对外宣传工作,围绕司法行政职能,突出重点、亮点,努力形成有特色、有成效的宣传局面。

## 扩大扫黑覆盖面 做好除恶再动员

本报讯(记者 林凤)近日,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司法局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专题学习暨再动员再部署会议,学习上级文件精神,对司法行政系统大力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斗争进行再动员、再部署。

会上,该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勇传达上级专题学习文件,并发表讲话,他强调,司法行政系统全体干部职工要高度重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立足司法行政工作职能,大力做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为确保此项工作取得实效,他要求全体干部职工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继续完善司法行政系统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机制和考核机制,落实局机关和司法所“一把手”责任制,细化分工,层层压实责任;要加强普法宣传,占领舆论制高点,采取悬挂条幅、张贴通告、发放宣传资料等静态宣传方式,以及通过微信公众号和多级微信塔群推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律知识等动态宣传方式,实行动静结合,实现专项斗争常态化;加强调研走访,组织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人员对社区矫正、安置帮教等重点人员进行走访调研,掌握第一手资料,并深入村组、学校、重点企业、农牧户家庭进行入户走访,细致摸排,扩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覆盖面和影响力。

## 服务春耕生产 助力农牧民维权

本报讯(记者 林凤 通讯员 刘兆臣)春风送暖,正值春耕备耕季节,赤峰市巴林左旗司法局主动作为,发挥职能优势,围绕春耕春耕涉及的种子、化肥等农用物资、土地纠纷、合同纠纷等方面开展系列法律服务活动。

该局由宣教股牵头,组织普法志愿者参与,各基层司法所全力配合,利用大型宣传活动,向群众介绍如何识别假冒伪劣农资产品,增强广大农牧民的法律常识和依法维权意识,同时,围绕春耕备耕矛盾纠纷多发的时期,全力排查化解农村土地承包、土地边界、农用物资质量等矛盾纠纷,提前介入、及时化解。

由法律援助中心牵头,各苏木乡镇法律援助工作站,与各嘎查村法律援助工作室全力合作,开展春耕备耕涉农法律援助绿色通道,将土地承包纠纷、土地边界纠纷、农用物资伪劣商品等春耕备耕矛盾纠纷纳入法律援助范围。针对给农牧民造成损失的案件,组织人民调解员、律师,开展全方位的调解,调解不成的,则及时纳入法律援助程序,依法保护农牧民合法权益。

局机关全体司法行政干警来到帮扶村,走访入户调查,深入了解他们春耕生产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帮助他们解决实际困难,确保帮扶村2019年全面脱贫。

